

证券代码:002188

证券简称:*ST巴士

公告编号:2018-157

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传票暨诉讼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8年12月28日收到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(以下简称“深圳前海合作区法院”)送达的案号为“(2018)粤0391民初814号”《传票》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案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18年6月26日发布《关于收到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传票及相关法律文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8-106)、2018年9月4日发布《关于收到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传票暨诉讼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8-123),详细披露了“深圳恒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诉中麦控股有限公司、公司、王献蜀、高霞、中麦移动网络有限公司的合同纠纷一案及进展情况。”内容详见2018年6月26日、2018年9月4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本次收到《传票》的主要内容

法院要求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,到深圳前海合作区法院就案号“(2018)粤0391民初814号”的合同纠纷一案进行开庭审理。

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对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进行披露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: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,请广大投资者

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